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鹏元资信公告【2018】170号

鹏元关于下调新疆金特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和“13金特债/金特暂停”信用等级并将其调出信用评级观察名单的公告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元”）决定将新疆金特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特钢铁”或“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由B-下调为CC，评级展望维持为负面，同时将公司发行的2013年新疆金特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3金特债/金特暂停”或“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由B-下调为CC。同时将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和13金特债/金特暂停信用评级调出信用评级观察名单。

截至2017年9月30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逐渐恶化，已经出现严重的资不抵债状况；另外，截至2018年2月，公司涉诉68起，其中已经进入执行阶段的案件共14起，现阶段银行贷款已经全部违约，并因上述涉诉情况，公司所有银行账户已被法院查封。公司现已处于停产状态，并且预计在未来可预见期间内并不会得到好转。

2018年5月15日召开的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两项决议。

议题一：将 13 金特债/金特暂停的到期日提前至 2018 年 5 月 23 日；议题二：对 13 金特债/金特暂停债券本息按比例进行折价偿付。鉴于公司面临破产危机，现已无力全额偿还本期债券的债券本金及相应利息。公司正在向第三方筹集资金，以此对本期债券进行一定比例的偿付。

鹏元将持续关注公司偿债资金的筹措以及本期债券本息偿付等重要事宜，并综合考量上述事项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及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的影响，及时作出调整。

特此公告。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证券评级评审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